

论证专家/专业人员名单

采购项目名称：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联通短信信息服务采购项目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 | 身份证号 | 联系方式 |
|------|----------------|----|--------------------|-------------|
| 王炯 | 上海中通致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 高工 | 31010198512255195 | 13916327617 |
| 刘美立松 | 上海华云智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高工 | 32092219790618201X | 13816329212 |
| 郭林 | 上海交通大学 | 教授 | 510102196202197477 | 13916359881 |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专家抽取记录表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移动短信息服务采购项目单一来源谈判;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采购项目单一来源谈判;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电信短信息和4008商务热线服务采购项目单一来源谈判

项目编号: 2306089106;2306089107;2306089108

会议时间: 2026-06-15 13:30

会议地址: 延安西路358号19楼1904-1会议室

抽取时间: 2026-06-14 10:57

| 序号 | 专家姓名 | 工作单位 | 证件号码 | 抽中专业 | 专家编号 | 手机号码 |
|----|------|------------------|--------------------|----------------|--------------|-------------|
| 1 | 肖石林 | 上海交通大学 | 510102196202197477 | B011306移动通信设备 | ZJ2021001796 | 13916359881 |
| 2 | 濮立松 | 上海华云扬帆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 32092219790618201X | B011306移动通信设备 | ZJ2022002464 | 13816329212 |
| 3 | 王炯 | 上海申通轨道交通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 310110198512255195 | A080408通信与信息工程 | ZJ2020000027 | 13916327617 |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意见表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用途 | 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 |
| 预算金额 | 总预算：95.64 万元 |
| 供应商及代理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

专家意见：

1. 应用环境及拟采购产品必要性说明

为保证征信中心相关业务系统稳定、可靠地运行，需继续使用联通运营商的短信服务，故本次采购联通短信服务。

2. 拟采购产品市场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已有的码号 106980008899 已在工信部备案，联通的短信只能通过联通的运营商发消息，该服务由中国联通提供，其上海可采用单一来源实施采购。

3. 符合采购人内部集中采购管理办法相关情形的说明

经论证，根据项目采购需求及市场调研情况，本项目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采购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可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根据以上理由,只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联通短信服务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故,只能用单一来源方式实施采购。

本人承诺:本人与本项目没有直接利害关系,不是采购人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

专家签字(手写签名): 王××

日期: 2026.6.15.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意见表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用途 | 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 |
| 预算金额 | 总预算：95.64 万元 |
| 供应商及代理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

专家意见：

1. 应用环境及拟采购产品必要性说明

征信中心需保证业务系统正常运转，拟继续使用联通短信息服务，本次采购则联通的短信息服务。

2. 拟采购产品市场情况说明

征信中心自有号码 106980008899 已在工信部备案，该号短信息只能通过中国联通上海分公司提供，须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3. 符合采购人内部集中采购管理办法相关情形的说明

根据采购需求及市场调研情况，该采购项目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所属单位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

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异议处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九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以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依上述理由，只有中国联通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关通信服务符合需求。因此，只能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本人承诺：本人与本项目没有直接利害关系，不是采购人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

专家签字（手写签名）：



日期：

2026.6.15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意见表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采购项目 |
| 采购项目用途 | 中国联通短信息服务 |
| 预算金额 | 总预算：95.64 万元 |
| 供应商及代理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

专家意见：

1. 应用环境及拟采购产品必要性说明

采购方为保证公众业务系统的稳定开展，需继续采购联通运营商短信息服务，故本次需采购联通短信息服务。

2. 拟采购产品市场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自有码号：106980008899 已在工信部备案，联通短信息只能通过联通运营商发送信息，该服务是中国联通公司提供，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是提供该服务的唯一供应商，故采用单一来源实施本次采购。

3. 符合采购人内部集中采购管理办法相关情形的说明

经相关论证，依据项目采购需求及调研情况，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规定“符合相关情形的可以依法选择单一

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情形。

综合以上情况，本项目只有中国联通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提供联通短信服务，满足

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规定。

经查，本项目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本人承诺：本人与本项目没有直接利害关系，不是采购人或者潜在供应商及关联单位的工作人员。

专家签字（手写签名）：

沈美红

日期：2026.6.15